

大融合：欠发达地区文化产业跨越发展之道

张效廉

2013-07-29 14:23:00

来源:《求是》 期号: 2013/14

当前，如何进一步加快文化与科技等融合发展，培育发展新型文化业态，提高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培育文化产业新的增长点，已成为新时期文化改革发展的重要课题。黑龙江省按照“以大融合推动文化产业大跨越”的发展思路，重点打造文化与科技深度融合项目，积极探索经济欠发达地区文化产业快速发展道路。

哈尔滨“中国云谷”以云计算数据中心建设为主线，以龙头企业和重大项目为牵引，着力推进文化与科技融合，重点打造平台云、医疗云、政务云、物流云、媒体云、安全云六大平台，建设云计算产业基地、宇光英特尔虚拟机研发产业基地、神码思特奇信息产业园等园区基地，主要业务领域涉及金融、医疗、电信、影视、网络、游戏等行业。通过提供云存储、云备份、云弹性计算等服务，构筑完整云计算产业链，打造国家灾备数据中心、物联网数据中心、新媒体数据中心、电子商务数据中心和地理信息数据中心。截至2012年底，已签约中国移动和中国联通集团数据中心、国际绿色数据中心、京哈京港高速信息走廊、光明云媒等重点项目12项，协议投资近300亿元，汇聚企业300余家。动漫基地打造以数字内容制作和传播为龙头，集动漫原创、网络游戏、出版发行、软件研发、新媒体开发、工业设计、服务外包和衍生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等于一体的动漫游戏产业链，已有9部动画片在央视播出，2012年产出1.6万分钟。截至2012年底，哈尔滨国家现代服务业新媒体产业化基地已入驻企业380家，产值70亿元，利税7亿元。2012年，哈尔滨市被中宣部、科技部授予首批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

在探索中，我们深刻意识到，文化与科技、旅游、金融、信息、教育等存在着天然的耦合关系。推动文化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加快产业结构创新、链条创新、形态创新，是推进文化产业跨越式发展、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的必然要求。

文化产业融合发展是升级传统文化产业的强大引擎。文化产业是一个综合性、渗透性、关联性比较突出的产业，传统文化产业本身具有深厚的发展基础和广阔的提升空间。通过文化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可以有效促进文化产业与相关产业以及文化产业内部的良性竞争，加快文化产业内部结构优化，推动出版发行、新闻传媒、影视制作、演艺娱乐、文化产品等传统常态行业，通过数字技术等高新科技手段改造升级，提升数字化、高科技化水平，转变传统增长机制，提高增加值和核心竞争力，推动文化产业跨越式发展。

文化产业融合发展是提升相关产业的重要途径。相关产业发展是文化产业发展的保证。随着国际国内市场竞争以及人们的精神文化需求越来越强烈，旅游、地产、教育、体育休闲等相关产业产品所承载的文化内涵分量越来越重，企业间竞争重点已经变成品牌、创意之争。通过文化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可以有效发挥文化产业的引领作用，使文化价值、文化创意等充分嵌于相关产业的研发、设计与营销等环节，提高相关产业创新创意能力，改变传统的生产和消费模式，加速相关产业向产业链两端延伸、价值链高端攀升，增加产业文化附加值，提升产业竞争力，优化产业体系，为文化产业发展创造良好外部环境。

文化产业融合发展是催生新型文化业态的有效举措。产业融合不是几个产业的简单叠加，而是不同产业或同一产业内不同行业间的相互渗透、相互融合，进而衍生新型产业。文化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产生的文化新型业态，绝大部分属于现代服务业的范畴，由于技术进步迅速、新兴消费活跃、体制性障碍较少、经济属性较高、管理水平先进、全球潮流促动而市场广阔、发展迅

猛，是名副其实的高端产业。这些新型文化业态具有很强的引领牵动功能，能够有效转变以往文化产业非经济非市场非产业的管理方式，对带动文化产业发展相对滞后地区实现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目标，具有积极意义。

文化产业融合发展，要以文化资源为依托，以结构调整为主线，积极探索深化文化与科技、金融、旅游、信息、地产、教育、体育休闲、物流等融合发展模式。

推动文化与科技融合发展。深入实施科技带动战略，健全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文化技术创新体系，培育一批特色鲜明、创新能力强的文化科技企业，支持产学研战略联盟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鼓励基础技术研发，提高文化企业装备水平和文化产品科技含量，推动传统文化产业改造升级。

推动文化与金融融合发展。加快搭建文化产业投融资平台，建立文化产业发展基金，推动金融机构融资制度方式创新，深化银企合作，激发文化产业发展活力。

推动文化与旅游融合发展。整合文物、古迹、名胜、民俗、礼仪、宗教仪式、文学、戏剧等文化资源，通过节庆会展、驻场演出、文化旅游产品等提升旅游资源文化内涵，加快推进重点文化旅游区、重大文化旅游项目建设，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业。

推动文化与信息融合发展。实施文化数字化建设工程，运用信息技术推动文化生产、文化传播和文化消费数字化建设，大力发展数字内容产业；加快数字网络平台建设和业务开发，加快数字电视增值业务及网络内容研发与创新，积极推进“三网融合”，大力发展网络信息业。

推动文化与地产融合发展。依托城区开发，结合数字图书馆、数字电影院等新型文化设施建设，采用嵌入式、融入式等方式，将公共文化服务和影视、动漫、文学、音乐、绘画、戏剧、民间工艺、非物质文化遗产、创意文化经济等多元文化商业元素以及住宅、购物、餐饮、教育、休闲等传统商业元素有机立体多维整合，建设新型城市文化综合体。

推动文化与教育融合发展。拓展文化与教育的对接联动，借助教育产业的科研、人力、智力等优势资源，推动文化产业创意研发、人才培养、企业孵化、转化交易等，鼓励在高校建立文化产业创业基地和培训实习基地。

推动文化与体育休闲融合发展。加大基础设施投入，加强体育休闲产业价值链中文化资源的策划、研发、组合、设计、营销等，突出主题多元化、内容特色化、服务大众化，广泛开展民间群众性文化休闲运动，推动文化体育休闲产业快速发展。

推动文化与物流融合发展。依托互联网和现代物流等新型服务载体，创新文化产品流通组织形式，加快组建物流中心，推进连锁经营、文化电子商务建设，发展以大城市为中心、贯通城乡的文化产品流通网络。

作为一项系统工程，文化产业融合发展需要从内外部环境入手，科学谋划，加强保障，着力推进。只有大力培育发展新型文化业态，才能以新型文化业态带动文化产业跨越发展。

（作者：中共黑龙江省委常委、宣传部长）

责任编辑：程可心

文档附件：

隐藏评论

用户昵称： (您填写的昵称将出现在评论列表中) € 匿名

请遵纪守法并注意语言文明。发言最多为2000字符（每个汉字相当于两个字符）



1936

发表

中国社会科学院电话：010-85195999 中国社会科学网电话：010-84177865；84177869 Email：skw01@cass.org.cn

投稿邮箱：skw01@cass.org.cn 网友之声信箱：skw02@cass.org.cn 地址：中国北京建国门内大街5号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 版权声明 京ICP备05072735号